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授予数量：**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上限由 40 万股调整为 56 万股。
- **授予价格：**授予价格由 6.52 元/股调整为 4.514 元/股。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因实施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2026 年 4 月 18 日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未收到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对外披露了《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6-038）。

3、2026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4、2026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首次授予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5、2026 年 5 月 25 日，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手续，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2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

6、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本次调整事项及预留授予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二、本次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次调整前，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20 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 万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6.52 元/股。

（一）调整事由

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上述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6月22日实施完毕。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应当对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二）调整依据及方法

1、授予价格的调整

根据《管理办法》以及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P_0 \div (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2）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大于1。

2、授予数量的调整

根据《管理办法》以及公司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_0 \times (1+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 Q 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三）调整结果

调整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 $(6.52-0.2) \div (1+0.4) \approx 4.514$ 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三位）

调整后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上限= $40 \times (1+0.4) = 56$ 万股

注：为统一后续公告口径，首次授予部分已授予登记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520 万股相应变更为 728 万股。

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且本次调整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同意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调整及预留授予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预留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履行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应当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并将按照《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 日